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广州市市级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的要求，我局对部门整体绩效进行了自评，通过数据收集整理、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工作，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情况

（一）基本概况

1、部门职能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是市政府负责统筹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业规划发展和建设的工作部门，加挂广州市文物局牌子。主要职责包括：

(1)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文化广电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广电旅游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2)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文化、广电、旅游、文物保护等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文化、广电、旅游、文物保护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3) 统筹规划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推进文化、广电

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4) 研究拟订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

(5) 负责重点文化、广电和旅游设施建设，管理和组织全市性重大文化活动，负责广州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推广，促进文化、广电和旅游业对外合作交流和市场推广，制定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广电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

(6) 负责推动全市文艺事业发展，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促进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的发展。

(7) 负责公共文化、广电和旅游事业发展，推进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文化、广电和旅游行业信息化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便民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

(8) 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9) 负责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实施，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建设。负责全市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申报及中国世界文化遗产地管理工作。协同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10) 统筹规划文化、广电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推进文化、广电和旅游产品的培育开发和推广利用，组织实施文化、广

电和旅游统计，促进文化、广电和旅游产业发展。

(11) 对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旅行社、旅游饭店和旅游景区的规划发展，依法规范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

(12) 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以及在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广播电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13) 推进全域旅游发展，组织实施旅游区、旅游设施、旅游服务、旅游产品等方面的标准化工作，负责推进旅游景区、饭店、旅行社资质和等级评定工作。

(14) 负责文化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市级文化旅游紧急事件和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督促、指导文化旅游应急救援，协调节假日文化旅游工作。

(15) 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6) 深入推进文化、广电和旅游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负责文化、广电、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指导行业组织的党建和业务工作。完善文化、广电、旅游行业监管机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

(17)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和人员构成

至 2021 年底，我局内设机构共 22 个，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审批管理处）、规划发展处、财务处、艺术处、公共服务处、非物质文化遗产处、文物保护与考古处、文物管理处（文化遗产管理处）、革命文物处、博物馆处、交流合作处、市场推广处、广播电视处、资源开发处、旅行社与旅游饭店管理处、产业发展处、市场管理与安全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监督处、科技教育处、人事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纳入部门预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7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24 个预算单位，以及按市财政局要求，纳入市文广旅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的广州市广播电视台和广州市广播电视微波总站，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机关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	广州市旅游局机关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	孙中山大元帅府纪念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画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广州市文物考古研究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广州艺术博物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广州文学艺术创作研究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广州博物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红线女艺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1	南越王宫博物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2	广州图书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3	毛泽东同志主办农民运动讲习所旧址纪念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4	广州少年儿童图书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5	广州市文化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6	广东革命历史博物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7	西汉南越王博物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8	广东民间工艺博物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9	广州市广播电视监测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0	广州市广播电视微波总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1	广州大典研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2	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纪念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3	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服务中心（挂广州旅游紧急救援中心、广州旅游数据中心牌子）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4	广州雕塑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5	广州粤艺发展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6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7	广州市广播电视台	公益三类事业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部门）年末实有人数 2056 人，比上年减少 30 人，均为正常人事变动导致。其中：在职人员 1661 人，比上年增加 21 人；离退休人员 395 人，比上年减少 51 人。

3.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1 年年初预算收入 184,187.04 万，调整预算 15,537.99 万元，调整后预算收入

168,649.05 万，全年实际收入 166,444.19 万元，年初结转预算 2,364.37 万元，收入预算完成率 98.69%。2021 年年初支出预算 184,187.04 万，调整预算 14,842.59 万元，调整后支出预算 169,344.45 万元，实际支出 167,214.77 万元，年末结转预算 1,886.10 万元，支出预算完成率为 98.74%。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部门年度总体工作

根据 2021 年部门工作计划，我局年度总体工作为：

(1) 坚持以党的建设为引领，牢牢把握文化广电旅游业发展的正确方向。

(2) 传承弘扬革命文化，持续擦亮广州红色文化品牌。

(3) 加强岭南文化传承保护，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新发展。

(4) 全力提升文艺作品品质，努力打造广州文艺高峰。

(5)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6) 深化文旅融合创新，推动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7) 以全域旅游为抓手，全面推进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建设。

(8) 发挥技术和品牌优势，有序推进广播电视事业发展。

(9) 积极适应市场发展，多措并举扩大文化旅游消费。

(10) 坚持底线思维，推动文化和旅游市场安全有序发展。

2、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 2021 年初部门申报情况，我局 2021 年重点工作任

务共 5 项，包括：

（1）加强行业管理，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2）扩大文化旅游市场消费。

（3）推进全域旅游建设，健全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体系。

（4）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打造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品牌。

（5）加强文化旅游交流合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我局按规定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指标的编制与申报工作，并根据重点工作任务对绩效指标进行明确分解，绩效指标基本做到具体、可测量，能较好考察当年度部门整体工作的效益成果。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我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省委、市委部署要求，以推动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出新出彩为目标，围绕打响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创新文化四大文化品牌，持续推动文化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城市范例和世界级旅游目的地。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根据 2021 年初部门整体目标和工作重点，我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具体绩效指标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旅游接待总人数	2 亿
		举办行业从业人员和管理人员培 训场次	5 场
		新增 A 级旅游景区数量	2 个
		非国有和行业博物馆增加数	4 家
		获得奖励的旅行社数量	25 家
		举办宣传推广活动和展示的场次	15 场次
		全媒体宣传策划主题数量	不少于 5 个
		全市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接待 人数	1800 万
		扶持旅游文化特色村数量	11 个
		推出精品剧（节）目	2-3 台
		非遗传承人补助人数	210 人
		非遗项目补助数量	25 项
		举办穗港澳活动数	5 次
	质量指标	完成广州文化广电旅游业发展规 划和研究性报告	通过验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旅游业总收入	3500 亿元
		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均递增率	10%以上
	社会效益指 标	举办艺术讲座、扶持群众艺术团 队演出的综合效益	提升群众文化 素质,文化惠民 形式多样化。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广州戏剧多样化发展	多剧种共存,协 调发展。	

3、部门工作任务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名称: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年度 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 值	年度完 成值	具体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省委、市委部署要求,以推动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出新出彩为目标,围绕打响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创新文化四大文化品牌,持续推动文化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城市范例和世界级旅游目的地。	全市旅游接待总人数	2 亿	1.82 亿	新冠疫情对旅游市场影响较大,2021 年旅游接待总人数未达到预期指标值,但同比仍增长 10.49%。
		旅游业总收入	3500 亿元	2885.89 亿元	新冠疫情对旅游市场影响较大,2021 年旅游业总收入未达到预期指标值,但同比仍增长 7.72%。
		文化产业增加值 年均递增率	10%以上	—	2021 年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数据由市统计局发布,目前尚未公布。“十三五”期间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均递增率达 10.6%。
		其中: 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			98.68%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任务（政策） 绩效目标	任务（政策） 关键性指标	绩效指标 预期实现值	年度完成值	具体完成情况说明
加强行业管理，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加强文化旅游行业管理和市场监管，推进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建设。	举办行业从业人员和管理人员培训场次	5 场	7 场	1、2021 年广州市文物保护工作培训会； 2、全市文广旅系统信访业务培训； 3、广电媒体业务工作会暨播出机构业务培训； 4、文化市场管理与执法业务培训； 5、广州市文旅行业行政审批业务培训； 6、2021 年广州市新闻战线专题学习教育培训班； 7、2021 年下半年案卷评查与旅游执法业务培训。
		新增 A 级旅游景区数量	2 个	9 个	根据《广州市加快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要求，为扩展旅游消费区域，增加 A 级旅游景区数量，我局加大指导与培育力度，全年新增 9 个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
		非国有和行业博物馆增加数	4 家	2 家	全部完成博物馆设立备案手续的新增博物馆为 2 家，暂不统计其它在办手续的博物馆，剩余 2 家计划在 2022 年完成设立备案手续。
		获得奖励的旅行社数量	25 家	29 家	根据审计结果对符合奖励条件的旅行社进行奖励。

<p>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打造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品牌。</p>	<p>加强红色文化、岭南文化和非遗、海丝等各类历史文化资源修缮保护和活化利用，打造传统文化地标，促进传统文化与城市更新、商贸旅游、教育培训、休闲体验、社区生活融合创新发展。</p>	推出精品剧（节）目	2-3 台	5 台	推出芭蕾舞剧《旗帜》、现代舞剧《龙·舟》、话剧《大道》、《呼·吸》、杂技剧《化·蝶》
		非遗传承人补助人数	210 人	208 人	对现有非遗传承人给予补助，原有非遗传承人 210 人，有 2 位去世，2021 年实际补助 208 人。
		非遗项目补助数量	25 项	15 项	按实际申请和评审数量以及专家意见给予补助。
		促进广州戏剧多样化发展	多剧种共存，协调发展	打造岭南文化中心区，多种文化协调发展	引进了上海越剧团《红楼梦》、江苏省昆剧院《牡丹亭》、国家京剧院《帝女花》《四郎探母》、安徽省黄梅戏剧院《天仙配》、山东新创柳子戏折子戏《老青天》《玩会跳船》等剧目。
<p>推进全域旅游建设，健全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体系。</p>	<p>推进重大文化旅游项目建设和新业态发展，优化城市旅游发展结构布局，壮大文化旅游市场主体，推动全域旅游和区域文化旅游协调发展。</p>	完成广州文化广电旅游业发展规划和研究性报告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广州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已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正式印发实施。
		全市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接待人数	1800 万	超过 1800 万	2021 年全市公共图书馆共接待 1716.45 万人次，文化馆线下受惠市民群众 347 万人次，共计超过 2060 万人次。
		扶持旅游文化特色村数量	11 个	5 个	2021 年全市评出 11 个旅游文化特色村，根据专家意见，提高单个扶持金额，2021 年先对 5 个特色村予以补助，其余在 2022 年资金安排。

扩大文化旅游市场消费。	举办系列旅游宣传推广活动,打造有影响力的旅游热点,丰富广州文化旅游产品市场,扩大文化惠民覆盖面,积极创建国家文化消费示范城市。	举办宣传推广活动和展示场次	15 场次	21 项	包括:广州市婚庆文化旅游产业共享平台发起仪式、春暖花城·相约广州—广州欢迎您 2021 广州春季文化旅游宣传推广系列活动(上海、常州、郑州)、“食在广州,缤 fun 假期”主题活动、“魅力广东·焕彩广清韶”旅游推介活动、2021 年中国旅游日“绿色发展,美好生活”系列活动、“活力广东·多彩广佛肇”旅游推介活动、2021 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华南五市旅游联盟推介会、“爱 TA 就带 TA 来广州吧”—2021 广州金秋婚庆旅游体验活动、2021 广州秋季文化旅游宣传推介活动、第 29 届广州博览会、首届中国(武汉)文化旅游博览会、2021 中国体育文化博览会、中国体育旅游博览会等,以及“360 度享广州”线上推介、“在广州遇见你”云推介、新年从“心”出发线上推介、行业代表邀您游广州短视频线上推介、“嗨广州 我与你合拍”微博话题、“在广州做个美食家”美食专场直播、“在广州做个传承人”非遗线上问答等活动。
		举办艺术讲座、扶持群众文艺团队演出的综合效益	提升群众文化素质,文化惠民形式多样化	通过合唱、音乐、舞蹈、曲艺、少儿艺术、粤剧展演、精品巡演等各类群众文艺演出活动,提升群众文化素质	举办艺术讲座 17 场次,组织举办各类型群众文艺团队演出 32 场次,受惠群众 34.9 万人次。
		全媒体宣传策划主题数量	不少于 5 个	8 个	按计划完成“节庆假日新亮点”、“百年建党新征程”、“羊城文旅新发现”、“广式服务新魅力”、“文物利用新范例”、“文旅产业新发展”、“文旅消费新热点”、“文旅交流新图景”等 8 个主题新闻报道工作。

<p>加强文化旅游交流合作。</p>	<p>推动广州文化旅游“走出去”开展交流合作,融入国内经济发展大循环和国际国内“双循环”,构建粤港澳大湾区文化旅游合作发展新格局。</p>	<p>举办穗港澳活动数</p>	<p>5次</p>	<p>5项</p>	<p>1、签订《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澳门旅游学院、岭南集团三方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共同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旅游教育培训基地（广州合作中心）在南沙正式成立。</p> <p>2、我局与香港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主办的“香港周 2021@广州”活动取得显著成效。涵盖音乐、舞蹈、戏剧、电影、展览等 15 个节目，吸引观众多达 5.7 万人次。</p> <p>3、举办“粤韵飞扬 乐美湾区——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周”活动。内容涵盖文艺演出、非遗展览、影像展映等。</p> <p>4、举办“2021 穗港澳青少年文化交流季”活动。内容涵盖故事大会、书画展、文艺演出、人文湾区行等，共吸引穗港澳青少年近 2500 余人次参与，线上约 25 万人收看。</p> <p>5、2021 年，先后组织 6 个团组 145 人次赴澳门开展文旅交流活动。</p>
--------------------	---	-----------------	-----------	-----------	--

4、部门主要绩效

2021年，全市文化广电旅游系统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特别是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扎实抓好党史学习教育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文化旅游业发展，全力推动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出新出彩，各项工作和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

（1）赓续红色血脉，打造党史学习教育主阵地。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高标准完成中共三大会址纪念馆、农讲所、广州起义纪念馆、中华全国总工会旧址纪念馆等红色场馆改造提升，举办百年百场精品剧目展演巡演、百年百场惠民演出、百年百件美术雕塑作品展览，推出建党百年系列精品展陈，举办“红色文化讲堂”、永远跟党走“七个一百”系列活动，为省市党史学习教育提供了重要平台。我市“红色广州·革命之城”精品线路入选全国“建党百年红色旅游百条精品线路”，我局党史学习教育情况17次被市委市政府各类简报刊发，央媒报道538篇，省媒报道1923篇，央视新闻联播专题报道了我市红色主题活动盛况。

（2）坚持政策引领，擘画文化旅游发展新蓝图。高标准编制《广州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着眼提升城市文化综合实力、构建人文湾区、打造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发展目标，科学谋划了未来五年全市文化和旅游发展的总体要求、发展目标、空间布局、发展任务、保障措施等具体

内容。先后出台实施《广州构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粤港澳大湾区北部生态文化旅游合作区建设方案》《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若干措施》等政策文件，长远谋划全市文化旅游业发展的目标和方向，全方位支持、引导、促进文化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3）树牢宗旨意识，用心用情为群众办实事。设立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共安排 1.43 亿元对 21 个类别 100 多个项目进行扶持，暂退旅行社服务质量保证金 2.25 亿元，推动以市党廉办名义印发《关于规范机关单位委托文旅企业开展活动的若干意见》，努力拓展企业服务范围，积极为企业解决困难。全力推动组建广州文化发展集团，力争从根本上解决国有文艺院团发展难题。持续举办“粤韵广州塔——名家周末大舞台”，为市民群众提供免费的文化“大餐”。组织市属文艺院团开展惠民演出近 200 场，“百年红讲台 传颂南粤红”项目直播收看观众超过 20 万人次。

（4）弘扬岭南文化，守护历史文脉和城市记忆。大力推进岭南文化中心区建设，加强文艺精品创作，推动粤剧振兴发展，《旗帜》《化蝶》《龙·舟》《醒·狮》等一大批文艺作品获得国内国际大奖。推进文化遗产保护与创新发展，出台《广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办法》，支持永庆坊非遗街区发展，出版《广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精选》系列丛书，常态化举办非遗展览，新增 4 个国家级非遗项目。举办海丝申遗城市联盟文物展，加强海丝文化宣传。有序推进历史文化保护和活化利用，以“绣花”功夫推进永庆坊、北京路、新

河浦等一批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广雅中学、中山六路、金兰寺、陂头岭、南石头监狱遗址考古等取得重要发现，进一步丰富了广州历史文化内涵。

（5）丰富文化供给，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利用城市更新改造同步推动公共文化设施全城布局，不断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标准。全力推进“三馆一院”等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全民阅读指数连续4年居全省首位，在全省公共文化服务评价考评中综合排名第一。精心组织“羊城之夏”“文化进万家”等文化惠民活动，广泛开展图书、非遗、展览“云服务”，不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体系。推进南国都市4K超高清频道建设，加强市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实施广播电视惠民工程，不断提升市民群众听广播、看电视的服务效能。

（6）狠抓创新驱动，推动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大力培育数字文化产业发展，开展文化创意产品开发试点，继续推动中国（广州）超高清视频创新产业园区、北京路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番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等国家级园区平台建设，跟踪推进九龙湖生态度假区、广州北站免税综合体等重大文旅项目。推动广州文交会提升由市政府举办，层次规模和影响力不断扩大。番禺区被评为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北京路、正佳广场入选首批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聚集区。

（7）坚定文化自信，在交流互鉴中增强国际影响力。积极配合国家主场外交，圆满完成“读懂中国”国际会议保

障任务。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节、中国国际漫画节等文旅展会影响力不断扩大。推动人文湾区共建共享，大力推进大湾区北部生态文化旅游合作区建设，当选大湾区城市旅游联合会首届轮值主席城市、广东滨海（海岛）旅游联盟首届轮值主席城市，举办“穗港澳青少年文化交流季”，与香港互办文化周活动，与澳门共办粤港澳大湾区旅游教育培训基地。积极参与“粤菜师傅”工程羊城行动，完成“百厨百店”培养计划。促进文化扬帆出海，加强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交流合作，扩大对外文化贸易，不断提升广州的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

（8）讲好广州故事，有序推动文化旅游市场繁荣复苏。多措并举推进文化旅游市场复苏，在央视《朝闻天下》栏目投放广州形象宣传片，联合凤凰卫视拍摄播放《广州建筑故事之新中轴线》专题节目，成立婚庆文化旅游产业共享平台，举办广州文旅大讲堂，推出广州旅游形象 IP。加强与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等央媒以及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合作，推出“广州过年，花城看花”“花样五月，乐享广州”“花样金秋，乐享广州”等重大节日主题宣传，全年举办各类宣传推广活动 2000 余项，在常态化疫情防控条件下，继续保持广州文化旅游的市场热度。

二、综合自评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体系的评分标准，经收集、汇总、计算、审核和分析比较，自评得分为：92.92分。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所示：

部门整体支出一级指标总得分情况表

分值名称	管理效能	履职效能	加减分项	合计
指标分值	45	50	5	100
自评得分	42.96	45.96	4	92.92
得分率	95.47%	91.92%	80%	92.92%

部门整体支出二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分值名称	资金管理	采购管理	信息公开管理	资产管理	成本管理	绩效管理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工作表现加减分	合计
指标分值	16	2	4	4	4	15	30	20	5	100
自评得分	14.72	1.68	4	4	4	14.56	26.84	19.12	4	92.92
得分率	92%	100%	100%	100%	100%	97.07%	89.47%	95.6%	4	92.92%

综上所述，我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效能和履职效能和综合得分率均超过90%，部门管理工作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取得积极成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

好。

(二) 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管理效能

(1) 资金管理

A. 预算完成率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本年度部门预算的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75，得分率 87.5%。

我局调整后预算数为 169,344.45 万元，年度支出决算数为 167,214.77 万元，预算完成率=98.74%，按照计算公式，此项得分为 $8.74/10*2=1.75$ 。

B.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我局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内容完整，部门预算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财局审核，且年度没有新增预算，故此项得满分。

C.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局已按规定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在市级财政专项资金信息统一管理平台公开专项资金信息，故此项得满分。

D.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我局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166,444.19 - 168,649.05) / 15,537.99 * 100\% = 2204.86 / 15537.99 * 100\% = 14\%$ ，按照评分标准，扣减 1 分，故此项得 1 分。

E.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97，得分率 98.67%。

我局 2021 年 1-12 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支出年度执行率为 98.67%，此项得 1.97 分。

F. 结转结余率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局结余结转率 = $1886.1 / (2364.37 + 165105.75 + 0) * 100\% = 1886.1 / 167470.12 * 100\% = 1.13\% \leq 10\%$ ，故此项得满分。

G.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我局已制定预算支出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合法、合规、完整的管理制度，并在部门工作中

有效执行，故此项得满分。

(2) 采购管理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分值2分，自评得分1.68分，得分率84.11%。

我局2021年政府采购支出合计31,634.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370.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89.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474.8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255.09万元；2021年我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金额37611.43万元（含政府购买服务），本项自评得分为 $2*(31634.57/37611.43)*100%=1.68$ 。

(3) 信息公开管理

A.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100%。

我局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于单位门户网站公布部门本级和下属单位2021年预决算文件，故此项得满分。

B.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指标反映部门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100%。

我局已在规定时间内公开2021年绩效目标和关于开展基评工作的自评报告，故此项得满分。

(4) 资产管理

A.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我局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在部门工作中得到有效执行。

B.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我局在资产管理系统登记的财务账与实际盘点表数额相符，故此项得满分。

C. 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根据 2021 年固定资产明细表，我局本级现有固定资产 1628 件，70 件在仓库，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共 1558 件，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5.7%，按评分标准得满分。

(5) 成本管理

A. 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

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局公用经费调整后预算数为 5017.52 万元，决算数为 4750.08 万元，小于预算 267.44 万元，故此项得满分。

B. “三公经费”控制率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局总体三公经费支出均低于预算金额，故此项得满分。

(6) 绩效管理

A.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该指标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我局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有明确绩效要求，主管专项资金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故此项得满分。

B. 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局 2021 年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以及部门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分解为 5 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故此项得满分。

C. 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局 2021 年度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 18 个，其中产出指标 14 个，效益指标 4 个，均设有清晰、可量化的预期实现值，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明确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故此项得满分。

D. 绩效目标完成率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56 分，得分率 78%。

我局 2021 年度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 18 个，完成或超额完成 14 个，按照评分标准，此项得 1.56 分。其中，非遗传承人补助人数预期补助 210 人，因原有非遗传承人中有 2 位去世，实际补助 208 人；考虑到该指标未能按预期完成是由于不可抗力，该指标自评为满分。

E.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我局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并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故此项得满分。

F. 绩效结果应用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局能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2020 年无财政部门重点评价整改情况，能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本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工作机制，故此项得满分。

2. 履职效能

(1) 产出指标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26.84 分，得分率 89.47%。

我局 2021 年度共设定 14 个产出指标，其中完成或超额完成 10 个，基本完成 1 个，未完成 3 个，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完成情况	分值	得分	备注
数量指标	全市旅游接待总人数	2 亿	1.82 亿	基本完成	3	2.73	受新冠疫情影响，未达预期指标值。
	举办行业从业人员和管理人 员培训场次	5 场	7 场	完成	2	2	
	新增 A 级旅游景区数量	2 个	9 个	完成	2	2	

非国有和行业博物馆增加数	4家	2家	未完成	2	1	仅统计完成全部设立备案手续的博物馆，另外2家计划于2022年完成。
获得奖励的旅行社数量	25家	29家	完成	2	2	
举办宣传推广活动和展示的场次	15场次	21场	完成	2	2	
全媒体宣传策划主题数量	不少于5个	8个	完成	2	2	
全市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接待人数	1800万	超过2060万人次	完成	2	2	
扶持旅游文化特色村数量	11个	5个	未完成	2	0.91	2021年全市评出11个旅游文化特色村，根据专家意见，提高单个扶持金额，2021年先对5个特色村予以补助，其余在2022年资金安排。
推出精品剧（节）目	2-3台	5台	完成	2	2	
非遗传承人补助人数	210人	208人	完成	2	2	原有非遗传承人210人，

							2位去世，故2021年实际补助208人。
	非遗项目补助数量	25项	15项	未完成	2	1.2	按实际申请和评审数量以及专家意见给予补助。
	举办穗港澳活动数	5次	5次	完成	2	2	
质量指标	完成广州文化广电旅游业发展规划和研究性报告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完成	3	3	
合计	-	-	-	-	30	26.84	-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的完成情况。分值20分，自评得分19.12分，得分率95.6%。

我局2021年度共设定4个效益指标，其中完成4个，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完成情况	分值	得分	备注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业总收入	3500亿元	2885.89亿元	未完成	5	4.12	受新冠疫情影响，未达预期指标值。
	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均递增率	10%以上	未有统计数据	未有统计数据	5	5	2021年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数据由市统计局发

							布，目前尚未公布。“十三五”期间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均递增率达10.6%。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艺术讲座、扶持群众文艺团队演出的综合效益	提升群众文化素质，文化惠民形式多样。	举办艺术讲座17场次，组织举办合唱、音乐、舞蹈、曲艺、少儿艺术、粤剧展演、精品巡演等各类型群众文艺演出活动32场次，受惠群众34.9万人次。	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广州戏剧多样化发展	多剧种共存，协调发展。	引进了上海越剧团《红楼梦》、江苏省昆剧院《牡丹亭》、国家	完成	5	5	

			京 剧 院 《 帝 女 花》《四郎 探母》、安 徽省黄梅 戏 剧 院 《 天 仙 配》、山东 新创柳子 戏折子戏 《 老 青 天》《玩会 跳 船》等 剧目。				
合计	-	-	-	-	20	19.12	-

3.加减分项

该指标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分值5分，自评得4分，得分率80%。

我局按规定完成部门预决算编制和公开，在年度预算执行中严格按资金管理规定执行，达到预算执行序时进度，保障全局各项工作如期完成，2021年度获得26项国家级相关荣誉、49项省级相关荣誉和50项市级相关荣誉，推动城市文化广电旅游综合实力出新出彩。此项自评得4份。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我局2021年度部门重点项目共2个，预算执行率均达到99%以上，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	重点项目	项目内容	年初预算	实际支出	预算
---	------	------	------	------	----

号	名称		(万元)	(万元)	执行率
1	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支持文化旅游新业态、重大文旅产业项目、动漫游戏产业、传统文化产业化、文化旅游产业集聚发展、文化旅游消费、广州文交会、超高清内容制作产业、文艺精品创作、艺术大师工作室和文化艺术人才培养计划、电影产业、精品民宿和旅游线路等。	14,310	14,308.11	99.99%
2	广州图书馆文献购置与古籍保护项目	购置馆藏普通文献和特藏文献。包括中文书报刊、进口书报刊（含港台）、音像资料、数字资源等及古籍、民国文献影印本、具有一定代表性的古典文献、地方文献、名人手稿、书翰、名人收藏等。	2,576.86	2,576.86	1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指标未能达到预期实现值

我局 2021 年共 5 个绩效指标未能圆满完成，主要原因如下：

1、在旅游接待人数和旅游收入两个指标方面，受新冠疫情影响，国内旅游市场恢复不及预期，游客数量及旅游消

费减少，因此 2021 年广州市接待游客人数及旅游业收入未达到预期目标。

2、在非国有和行业博物馆新增情况方面，2021 年度仅统计已全部完成设立备案工作的博物馆，分别是广州地铁博物馆和广州市赵氏天水堂博物馆，其他博物馆将于 2022 年继续推进备案流程。

3、在旅游文化特色村扶持情况方面，受预算资金总额影响，根据工作安排，现行安排对 5 个旅游文化特色村进行扶持，其余 6 个特色村将于 2022 年安排扶持资金。

4、在非遗项目补助情况方面，根据实际申请数量及专家意见，实际通过评审的非遗项目共 15 个。为保障项目质量，我局仅对此 15 个项目进行补助。

（二）整体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加强

主要是在针对任务政策设置指标时，个别绩效指标名称设置不够清晰，或绩效指标值的预期实现值表达不够完整，与部门整体绩效的预期实现值匹配性不够，易产生歧义。

（三）未及时调整相关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在申报财政资金、项目立项入库、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过程中，未能全面统筹兼顾，科学合理设置和及时调整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造成绩效评价结果偏差。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市场研判水平，科学制定工作绩效目标。

将进一步提高对文化旅游市场的研究分析能力，准确把握国际国内发展趋势和广州市情，结合多方因素深入分析，

并听取专家意见，加强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同时，做好应急预案工作，尽量减少外在环境因素对部门工作的影响。

（二）优化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加强绩效指标与部门整体目标预期实现值的关联性。

将进一步对往年的项目进行归纳、研究和总结，根据上一年度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预估下一年度计划实施完成程度，设置相对合理、客观的绩效指标值，明确指标名称、指标内容、指标说明、指标计算公式和评价标准。

（三）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和监控，提高全员绩效管理意识及实操能力。

将组织开展绩效管理培训学习，加强制度建设，制定绩效工作规范，提高绩效指标分析和评分的科学性、准确性，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2年5月30日